

金庸风格的武侠小说 兼具玄幻和穿越色彩

# 狂歌行

烟波江上 著

# 冰火源

长江出版社



金庸风格的武侠小说 兼具玄幻和穿越色彩

烟波江上著  
长篇玄幻穿越小说  
《江湖烟波》是烟波江上继《神雕侠侣》之后又一部力作，也是烟波江上首部玄幻作品。《江湖烟波》以金庸笔下江湖为背景，以现代都市为载体，将现代都市人对生活的向往、对爱情的渴望、对友情的珍视、对理想的追求等现代元素与金庸笔下的江湖世界巧妙地结合在一起，从而形成了一部兼有金庸风格的武侠小说和玄幻色彩的穿越小说。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琴剑桃源/烟波江上著.一武汉:长江出版社,  
2010.3

ISBN 978-7-80708-863-9

I . ①琴… II . ①烟… III .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018075 号

**琴剑桃源**

**烟波江上 著**

**责任编辑:**赵冕

**装帧设计:**刘斯佳

**出版发行:**长江出版社

**地    址:**武汉市解放大道 1863 号

**邮    编:**430010

E-mail:cjpub@vip.sina.com

**电    话:**(027)82927763(总编室)

(027)82926806(市场营销部)

**经    销:**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武汉市首壹印务有限公司

**规    格:**787mm×1092mm                1/16

**28.5 印张**

**467 千字**

**版    次:**2010 年 3 月第 1 版

**2010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80708-863-9/I · 54

**定    价:**42.00 元

(版权所有 翻版必究 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 内容提要

数百年来，武林中故老相传有一部《神奇秘谱》，与中原武林的成败兴衰攸关。于是，找寻这部秘谱，便成了武林人士梦寐以求的终极目标。

三十年前，中原武林掌门人在传说中的桃花源所在地桃源谷，举行了一场名为『桃源流觞』的会盟，弹琴论剑，把盏言欢，名义上是庆贺武家庄天下第一高手武雨骥和崆峒派女侠谢音桐喜结良缘，实为共商对付武林中气焰嚣张的妖邪门派五梅教的大计。不幸的是，参与会盟的中原武林人士突遭偷袭，全军覆没，无一生还。

三十年后，中原武林仍未恢复元气，桃源谷更是成了令人谈虎色变的妖邪之地。但是，一位不会武功的年轻琴师孟熙，受一直单恋谢音桐的武林怪杰蓬莱仙翁之托，孤身前去桃源谷，以弹琴的方式祭奠逝去的女侠谢音桐。为此孟熙经历了一次又一次奇特的冒险，并陷入了正邪双方争夺《神奇秘谱》的巨大争斗漩涡之中。正邪双方各出奇招，都想在与对方的争斗中获胜。中原武林为了增强实力抗衡五梅教，少林寺公开武林秘籍，洪家堡的洪步宽筹谋成为中原武林盟主。而五梅教却在四处挑选五梅圣女，气氛诡异。正邪双方的对抗加剧，最后双方在少林寺展开了一场大对决。分出胜败之际，经历了重重磨难和难得机遇的孟熙，终于找到了《神奇秘谱》，一举揭开了三十年前桃源惊变的真相，并与一位奇女子结成了知音，最终自己的身世之谜也得以真相大白。

本书是一部集金庸的武侠、玄幻和穿越风格于一体的当代小说。

# 目 录

第一章	抢 女/3
第二章	听 琴/25
第三章	五 禽/41
第四章	赠 剑/57
第五章	邀 琴/79
第六章	奇 侠/97
第七章	蒙 爱/121
第八章	神 女/143
第九章	魔 窟/163
第十章	践 约/189

<b>第十一章</b>	
<b>难 题</b>	/215
<b>第十二章</b>	
<b>芳 踪</b>	/245
<b>第十三章</b>	
<b>受 冤</b>	/267
<b>第十四章</b>	
<b>阻 密</b>	/291
<b>第十五章</b>	
<b>会 盟</b>	/313
<b>第十六章</b>	
<b>比 武</b>	/327
<b>第十七章</b>	
<b>做 戏</b>	/353
<b>第十八章</b>	
<b>知 音</b>	/381
<b>第十九章</b>	
<b>桃 源</b>	/401
<b>第二十章</b>	
<b>身 世</b>	/429
<b>后 记</b>	
	/449



第一章 抢女

桂花树下，一对父女正相对而坐，由那老者听女儿弹琴。



# 第一章 抢女

冰轮初转，玉兔东升。正是八月十五中秋佳节，江苏常熟虞山古镇一户农家院内，一株高大粗壮的桂花树亭亭如盖，散发出芬芳馥郁的醇香。桂树旁边，间种丛丛绿竹，风吹竹动，悉悉作声。桂花树下，一对父女正相对而坐，由那老者听女儿弹琴。

那老者年过花甲，相貌清癯，纵是与爱女抚琴赏月，尽天伦之乐，眉宇之间，仍是难掩落寞萧索之态。那女孩不过十七八岁年纪，已出落得如出水芙蓉。她身穿一袭白色衫子，一张瓜子脸蛋白里透红，更与那树梢的明月交相辉映。此刻她正端坐几上，身前摆着一张色泽乌黑的桐木古琴，琴面可见梅花断纹，显是古旧之物。但见她手挥五弦，弹挑抹煞，意态娴雅，有如目送归鸿。泠泠琴音清幽孤高，如微风临池，似涧底落花。

那老者听得连连点头，眼中尽是嘉许爱怜的神色。一曲奏完，他对女儿说道：“曼馨，这曲《暗香》你已尽得其妙，都快和你母亲的演奏平分秋色了！”说完，眼望琴上深绿色的“清秋”篆字琴名，轻轻叹了一口气。

女孩知是爹爹听了自己弹琴，想起了故去的妈妈，不禁也是心中一酸，便要落下泪来。往年也是在这样的月圆之夜，一家三口围坐在树下竹边，弹古琴，吃月饼，那是何等快活。可是，曼馨的母亲今春偶感风寒，兼之体弱多病，竟而一病不起，虽多方医治，还是无力回天。

曼馨的父亲黄希逸是虞山琴派国手，曼馨的母亲是制琴名家谢奉贤的女儿。两人婚后两情相悦，琴瑟和谐。生下爱女曼馨，夫妻视作掌上明珠，女儿五岁时即教她学琴。虽说琴技出自夫妻二人，其实于母亲处所得为多。谁知天有不测风云，黄希逸与夫人仅做了二十年的神仙眷属，便即缘尽。而今，虽说女儿初长成，眉眼之间越发像她母亲，今天听到女儿弹奏学自她母亲的曲目《暗香》，便是宛如她音容再现，怎不叫他心伤。

曼馨拿手绢擦了擦眼角，对他爹爹说道：“爹爹，你不是说要教我弹《广陵散》的吗？什么时候可以教我呀？”《广陵散》是黄希逸最得意的曲目，但此曲是悲壮忧愤之作，于这样的月圆之夜来弹奏，气氛不符。黄希逸对女儿道：“今天先不学此曲，只是给你讲讲这个曲子的故事吧。”

黄曼馨一听爹爹说要讲故事，笑着拍了拍手，道：“好呀，爹爹快讲吧！”

黄希逸呷了口茶，开始讲述起来。

“《广陵散》这个曲目，讲的是一位古代大侠的故事，这位大侠又会弹琴，又会使剑。广陵是古代楚国的地名，散是散曲的意思，指的是民间乐曲。也就是说，不属宫庭礼乐。”这些琴理方面的知识，黄曼馨也懂得，便“哦”了一声。

黄希逸续道：“话说战国时期，韩国有位奇男子，名叫聂政。他的父亲是国内的铸剑高手，他铸的剑，到了兵士剑客那里，都很抢手。可这个国家的国王，却是生性残暴，为所欲为，老百姓恨之人骨。一天，国王传令，要聂政的父亲一天之内，铸出一柄利剑，不然就要杀头。那时候，别说一天，就是三天，也没法铸成一柄剑来。因此，剑未如期铸成。国王下令：‘铸不成剑，便将他杀了！’兵丁将聂政的父亲绑走，当天便杀死了他。”

“聂政为了给父亲报仇，也为替百姓除去这个暴君，进入深山十年学琴，十年学剑。他知道韩王喜欢听琴，便在韩国都城的大街上弹琴。这一弹不打紧，他美妙的琴声竟然使得大街上听琴的人都停下了脚步，听得如醉如痴，把整个大街都堵塞了，连牛羊也不肯向前迈步。国王听说这件事后，大为惊讶，便要他进宫，专门为国王弹琴。他一走进宫殿，国王便丢下了政事，专心听他弹琴。琴音如泣如诉，那昏君听得如痴如狂。聂政乘机从琴腹内抽出宝剑，一跃而前，一剑便取了那昏君的首级，为他父亲和百姓报了大仇。但在一瞬间，国王的卫士围上来，他寡不敌众，也被杀死了。百姓在都城的附近收葬了他的尸骨，建起了十几丈的高台来纪念他，千余年来，香火不绝。《广陵散》全曲四十五个乐段，讲的就是这个故事。”

黄希逸将这个故事说得十分的简略，可女儿曼馨却听得呆呆出神，唏嘘不已。曼馨道：“他既然学了高深武功，为何不能杀了暴君之后，全身而退呢？”黄希逸一怔，没想到女儿会提出这个问题。他一叹：“是啊，武功如果学到出神入化，打遍天下无敌手，那就既能除暴，又能自保了。”说话间若有所思。

顿了一顿，黄希逸道：“《广陵散》传到晋朝的时候，又有一位名叫嵇康的奇男子，在奸臣要杀他之前弹奏，而名扬千古。当时因时辰未到，嵇康便从送别他的家人手中要来瑶琴，从容弹奏，浩叹‘《广陵散》从此绝响矣’。弹过此曲，他引颈就戮，慷慨赴死。”曼馨听得痴痴的，不做一声了。

黄希逸见女儿十分伤感，知是这个故事的情节太过悲怆，便一转语调，面带笑容地对女儿说：“今天是中秋佳节，我们就不说这个悲伤的故事了。来，为父给你弹一曲《婵娟》吧！”霎时，在这所江南庭院的幽竹丹桂之间，发出了优美清越的琴音。那琴声倾诉出来的，是对皎洁的明月、凄清的夜色，还有人世间珍贵的友情、亲情的无尽赞美。当然，黄希逸的琴音中，还是免不了对爱妻恒久的思念和淡淡的忧伤。



忽然，琴边地上一物，同时吸引了父女两人的眼光，那是一只江南遍地可见的蛐蛐儿。见到蛐蛐儿本不稀奇，奇的是，这只蛐蛐在振翅起飞之间，倒似在随着琴声而舞，而且蛐蛐儿口中所发出的鸣叫，也像是在与琴声相应和。黄希逸又惊又喜，他有意放慢了弹琴的节奏，那蛐蛐儿果然也放慢了起落的动作，叫声也渐低沉。月光下见那蟋蟀黑赤色，梅花翅，方首长胫，随着节拍一起一落，进退间颇具威势，叫声中虽是与琴音相应，也不掩凶霸强悍之气。

江南的村肆间，到处都有斗蛐蛐儿的所在。不论老幼，将自己的蛐蛐儿拿到场中争雄，还可下注赛赌，往往观者甚众，喝彩声、叫骂声、叹息声不断，自是热闹非凡。黄希逸自小在村中长大，自然也是捉过、斗过蛐蛐儿的。只是代代做琴家的父祖辈家教甚严，使得他少年时在琴上的时光多，与小伙伴玩乐的少。成年后出外有了一段奇特的经历，到得老来回到村中，倒是将斗蛐蛐儿的快乐时光也找回来了。妻子故去后，他对这事兴趣更浓了。

希逸将一曲弹完，矮身将那只蛐蛐扑在掌心里，对女儿哈哈一笑，道：“这么有灵性的蛐蛐儿，一定是个场上的高手！”那蛐蛐儿在他手中兀自鸣叫，伸翅弹腿。曼馨凑过来说道：“没压坏它的腿儿吧？”希逸道：“没呢！你接着练琴，我送这主儿去场上试试身手！”说着将那蛐蛐放进了罐中。又到室内，将那蛐蛐稍加整治，便走出屋子，往村子里的斗蛐蛐儿场樟树坪去了。

樟树坪距黄家有段坡路。黄希逸走到樟树坪时，远远见到，村中的那棵老樟树下，二十多名村民点了火把，围在一起大声吆喝。他先将自己的蛐蛐罐儿抱在手上，伸脖子观看场上相斗的情形。

这时，一只暗红色、身躯阔大的蛐蛐儿，与一只深黑色、身子短小精悍的蛐蛐儿斗得正急。红蛐蛐儿好在身高力大，身形稳健。黑蛐蛐儿则是纵跳灵活，动作敏捷。那黑蛐蛐儿虽个头略小，却能主动出击，大胆进攻。几次跳到了对手的身后，想咬住红蛐蛐儿的尾部，都被红蛐蛐一个转身，用前须格住。那黑蛐蛐有些焦躁，一个扑击，爬到了红蛐蛐的背上，一口咬住了红蛐蛐的咽喉，眼看就要得手。场上买中黑蛐蛐的是少数人，但赔率却高。这时那几个人大声欢呼，就差将场中的银钱收到手上了。

忽然，那红蛐蛐一个翻身，将黑蛐蛐儿压到了身下，同时，用钳子一般的大嘴，狠狠咬住了黑蛐蛐儿的嘴角。这时，一阵更大的欢叫声传出，那被咬住的黑蛐蛐儿挣扎了几下，就动弹不得。还是押大个头的红蛐蛐儿的人赢了，那些人欢欢喜喜收了场上的碎银两。

红蛐蛐儿的主人是村东的福贵儿，他伸出手来，小心翼翼地将他的宝贝蛐蛐儿挟住，轻轻放入了罐中。旁观众人眼里尽是羡慕的神色。福贵儿咂咂嘴巴，说道：“我这红袍将军已经连胜了九场，再胜得一场，就能封王了！”

红袍将军是他给蛐蛐儿取的名字。这只蛐蛐儿也确非凡品，寻常场中能连胜五场的蛐蛐都极少见，如再胜得一场，明儿他就能到街市上卖个大价钱了。

那斗败了的蛐蛐儿的主人，正是希逸族中的侄子喜旺。这阵子他手气一直不好，已经不知咒骂了几回达摩老祖、观音大士，还有玉皇大帝、太上老君，全怪这些神佛大仙不保佑他押的蛐蛐得胜。最后，连那些斗败了丢了性命的蛐蛐儿的祖宗十八代，也连带倒了大霉。眼看手头的银两全都输光了，前天，他瞒着老婆，将他老婆压在箱底的娘家陪嫁的一根银镯儿，拿到集市的当铺上去押了，换得二两银子，专程赶到常熟闹市琴川街的蛐蛐市场，狠下心来，买下一只连胜了十场的“黑影儿”蛐蛐王，其中最后胜的三场，那是他现场亲眼看到了的。拿回来之后，又精心调养了两天一夜，直到八月十五这天夜里，这才拿出来与福贵儿的红袍将军一决雌雄。他一上来就连吹带捧地说了一番“黑影儿”的不凡来历，引得几个人动了心，把银子押在了他这一边，满以为能够借助“黑影儿”一举捞回本钱，谁知强龙不压地头蛇，关键时刻“黑影儿”还是不敌红袍将军。“影影影，影你奶奶个熊！”喜旺气急败坏地一脚踹在那“黑影儿”的尸体上，还不知老婆的那个银镯子，能用什么法子将它典回。

只听得黄希逸手中的蛐蛐罐子，发出了阵阵虫鸣，叫声雄壮，伴随身体在罐中的撞击声，直是要破罐而出。福贵一看是黄希逸抱了罐子站在场边，当即大声叫道：“大叔，难得看到您老人家拿着罐儿，怎么，新购了一只蛐蛐王？”声音中还带着刚才的得意。

村民们知道，如果这个村里只有一个人有学问，那这个人只能是这位会弹琴的老族人了，知道这位族中的雅人干什么事儿要么不干，要是他干了，一定是最好的。前些时他只是在场边旁观，现在拿了罐子要来下场相斗，那一定是从哪儿搜到了异品。

希逸道：“哪里，就是在我家院子里捉到的，不过这虫儿能随着琴音跳舞！”

“真的？”刚才输了黑影儿的喜旺睁大了眼，似是不信。

“那还能骗你？我就是看着稀奇，才捉来凑凑兴。福贵儿，把你那红袍将军拿出来斗斗吧！”希逸快活地说道。

福贵道：“大叔，是不是先与他们的虫儿斗斗？我这只红袍将军已经连胜了九场，只怕一上来就把你这稀奇虫儿灭了，扫了你老人家的兴头！”希逸道：“不妨事，就是败在你那红袍将军的手下，一来是成人之美，二来败在名将之下，也不枉了。我也来给它取个名儿，嗯——就叫它金翅李广吧。对了，列位请来看一回金翅李广樟树坪大战红袍将军！”

众人轰然叫好。一边看着希逸和福贵将两个虫儿放到场中，一边又开始



下注。大部分人都看好福贵儿的红袍将军，一来是看它身长力大，二来又连番得胜。黄希逸的这只蛐蛐儿，说是会跳舞的，终究是个新手。斗蛐蛐儿，讲的是搏杀拼斗的真实功夫，就像那些武林之中的侠士豪客，只会点花拳绣腿，有什么用？可不能把银钱押在这只虫儿身上，就连刚才陪着喜旺的黑影儿输了钱的几个人，也将赌注转向了红袍将军。

这些人中，独有喜旺拿出了二十文银钱，押在了希逸的金翅李广这一边。他忿恨那个斗胜了他的蛐蛐王黑影儿的红袍将军，不服那口恶气。另外，希逸是他没出五服的家叔，他这人讲究亲疏，最喜回护亲人。更何况，他是素来敬服希逸这位又文雅又智慧的族叔，只觉得从来他做什么事儿，就没有不成的。所以，他老人家选定的虫儿，一定错不了。就连这名儿，都是那么神勇！他和村民都曾听说书人讲过汉代的飞将军李广，比起你福贵儿的什么红袍将军，可强得多了。菩萨保佑，让希逸叔的虫儿赢了，也好让我捞回本钱！

但是，喜旺的这个选择，犯了赌场大忌，意气用事，心浮气躁，实是冒了极大风险。何况他仿佛赌上了身家性命似的，哪里像希逸这般只是怡情悦性，找个乐子。希逸也知道自己这个侄儿有个牛脾气，平时也爱尚气斗狠，绝不肯轻易服输，怕他站在自己这一边，一旦输了，损折银钱。本想劝他少押点银子，但这时临阵之际，哪能输了己方气势？他也从袖中拿出二十文银子，往喜旺的银子旁边一放，仿佛丢出了一支令箭，让那百万军中的飞将军李广去取那上将军的首级，如探囊取物耳。

这一场争斗，比平时的赌注要大了好几倍，众人都不再大声吆喝，而是屏声静气地观斗。但见那红袍将军和金翅李广一人入了场子，却是互相对视，一动不动。只见两虫的四根前须在不断摇晃试探。

大凡新入场的蛐蛐儿，都有个互相试探的过程，但是，这两只虫儿，蛰伏的时间也太长了一点儿。一时间，一对虫子和场边观斗下注的人群，都是异乎寻常地安静，就只有那天上的圆月刚跨过树顶，迈向中天。

喜旺焦躁起来，骂道：“直娘贼，刚才还在罐里大喊大叫，见了真场面，却不敢出声了！”他话音未落，只见还是那只红袍将军率先打破沉寂，发动了进攻。它一声长鸣，腾起翅膀，直扑对手。眼看就要压在金翅李广的身上，喜旺都要惊叫出声来，众人却是眼前一花，也不见金翅李广怎么扇动翅膀，就已经将身子闪在了一边。红袍将军又是一声长鸣，翅膀呼呼有声，朝着金翅李广冲了过去，那金翅李广又一闪，躲过去了。喜旺又骂：“光是躲闪，孬种！”

希逸道：“别出声，往下看。”那红袍将军扑了两扑，都已落空，只见它在原地跳个圈儿，又是连叫了两声，就要再次给金翅李广一个凌空扑击。

这时，只听见金翅李广忽然发出了一声尖锐刺耳的鸣叫。这一声鸣叫，比起红袍将军的叫声，还要大上几倍。那红袍将军听到这一声鸣叫，全身打

了个颤。旁观众人有带了蛐蛐的，也感到自己的蛐蛐在罐中，发出惊恐的低鸣。这下喜旺来了精神，他正要大声喝彩，忽见那红袍将军飞也似的立起身姿，第三次扑向了金翅李广。这一扑真是非同小可，将那个身子比它小得多的金翅李广，罩在了身下。

“扑到了！扑到了！”一直没有出声的福贵儿，突然爆发出了一阵欣喜若狂的嚎叫，声音中带着紧张和后怕。他这才知道，希逸叔的这只金翅李广大是劲敌，单是那种刺耳的叫声，就有称王称霸的气概。不过，力大胜力弱，这是万古不变的道理，终究还是自己的红袍将军胜了！它就要将什么金翅李广咬断喉咙，当上蛐蛐王了！

就在福贵们正要欢庆得胜、伸手收银的时候，奇迹出现了：只见那只正以泰山压顶之势骑在金翅李广身上的红袍将军，忽地身子一歪，倒在了地上。它身子翻转，肚腹朝天，而金翅李广这时却压在它的肚皮上，紧紧咬住了红袍将军的脖子。

众人这才看清，刚才那金翅李广在红袍将军第三次扑过来的时候，不知何时已经先翻过身子，脊背着地，将自己的嘴巴，对准了迎面而来的红袍将军的颈项。这是个佯输诈败，诱敌深入，一招致敌的妙计。就这一招，已经将不可一世、连战连捷的红袍将军咬住咽喉，取了性命。

“我，我们赢了，阿弥陀佛！希逸叔，金翅李广咬死了红袍将军！”喜旺已经语无伦次，满头大汗，真不敢相信是金翅李广胜了红袍将军。他一边手忙脚乱地收拾地上赢得的银子——不用说，他这下捞回了本钱，一边帮着希逸叔小心翼翼地将金翅李广收入了罐中。“你口里什么杂七乱八的！”希逸笑着数落喜旺。旺望连声道：“是！是！金翅李广才是新的蛐蛐王！”

希逸将自己赢下的银子，一一退给了还是惊魂不定，呆若木鸡的福贵儿等一干村民。有些人觉着不好意思，但还是收了银子，福贵却推托不收，道：“希逸叔，你不要我的银子，那是瞧不起我这后辈，只是——”他眼望地上已经断气的红袍将军，还是想不明白，为何红袍将军，竟会败给了比它个头小的金翅李广。

希逸笑道：“我又不是常来斗虫儿，哪能真要你们的银子。不过……”他看出福贵、喜旺等人脸上困惑的神情，就转过话头，对众人作出了一番解释，“我这只蛐蛐本非凡品，它能够随琴声节拍起舞鸣叫，足证它甚有灵性。蛐蛐相斗，力固重要，终在斗智，你们看它刚才得胜，是不是用智的结果？何况，我还给他壮了点声势。”众人愈听愈奇，凑过来要看有什么奥妙。

希逸从罐中拿出那只金翅李广，指着它的两个翅膀，对村民说道：“你们看看有何不同？”众人一看，那虫儿的两个翅膀的尾部，有两个金黄色的圆点，细看之下，那两个圆点好像不是天生长在蛐蛐翅膀上的。希逸道：“看到



了吧，那是我用药水点上去的。我看这虫儿虽能飞善鸣，但叫声还不够响亮，只因它两翅之间的空隙大了些，便在翅尖点上药，取千斤不压梢之意，它翅膀压低了，使两个翅膀贴着摩擦，自然声音就要大得多了。这就是它刚才的叫声，能够将红袍将军震慑住的原因。当然，最主要的，还是它斗智不斗力，这才是取胜的根本。来，喜旺，金翅李广归你了，你可得好好侍候。”

众人这才对希逸又是佩服，又是感激。这些人中，最志满意得的，还是喜旺。他因为选准了希逸叔的蛐蛐下注，一举捞回了本钱，他老婆的银镯儿也能当回了。意想不到的是，希逸叔还将这只新的蛐蛐王金翅李广送给了自己，那可是佛像上贴金，太给面子了。他在衣服上擦擦双手，恭恭敬敬地从希逸叔的手中接过了蛐蛐罐儿，一边说道：“大叔，蛐蛐儿还是属于你老人家的，我只是替你老人家侍候着，保证让它鲜龙活虎，大展神威，打遍天下无敌手！”喜旺说这番话时，众人纷纷投来艳羡的目光。

眼看月已过顶，希逸也觉尽兴，便告别众人，折返回家。

曼馨正自弹琴，忽地看见院中站着几个黑影。这几个黑衣人何时进了院子，她没有发现。她蓦地停住了琴音。只见院子里站着五个人，这五人都是身穿黑衣，脸上围了黑布，只露出了滴溜溜转动的眼珠子。五人身上都挂着长刀，刀鞘在月光下发出乌沉沉的光泽。曼馨虽自小未出远门，但是他父亲的琴家诗友到访的并不少，她大多识得。可眼前的这些人清夜来临，不告而入，且黑布蒙面，看起来十分诡异。

曼馨心中有些慌乱，但还是沉声问道：“你们是什么人，到我家何事？”来人中一个身材瘦削的汉子“嘿嘿”一笑，道：“姑娘就是古琴国手黄希逸的千金小姐吧？琴弹得妙哇！”其余几人也发出一阵怪笑。曼馨一听这些人不怀好意，正色道：“你们要干什么？”

那瘦脸汉子见曼馨是个十七八岁的妙龄女子，一袭白衣，貌美如仙，呆了一呆，随即摊开枯瘦的手掌，道：“跟我们走一趟吧！”“跟你们走，上哪儿去？”“我们黑风寨的寨主恶煞鬼萧伯達萧老爷子，”瘦脸汉子举手向空作了一个揖，“早就听说你们黄家将门虎女，父女两人都弹得一手好琴。本来呢，是要请你父女两人一起，到我们黑风寨的秃鹫峰去做客，我们刚才到村中都看过了，你爹爹在斗蛐蛐儿，他年纪大了，这一趟劳碌奔波，也就省了，还是请你跟我们走一趟吧！”

曼馨听到黑风寨恶煞鬼这些字眼，心中打了一个突，见说是要她去做客，想来绝不是什么好事。听到这人连爹爹的行踪也知道得清清楚楚，心中颇为害怕，道：“你们识得我爹爹吗？”那人摇了摇头。

黄曼馨又道：“黑风寨的秃鹫峰，那是什么地方？再说，彼此素不相识，

做什么客？”那瘦子听她问到黑风寨秃鹫峰，道：“黑风寨秃鹫峰呀，那可与你们天堂苏杭相隔十万八千里。黑风寨是在山东，我们可是连着没日没夜的赶了三天路，才到了贵府。不过，请小姐放心，我们寨主是诚意相邀，这个……以礼相待，已专门备了马车，请黄大小姐移步吧！”他话音未落，身后几人又是一阵怪笑。

黄曼馨愈听愈奇，她决不相信，这些人千里跋涉，就是为了来请她去做客。虞山古镇这一带，虽说世道不好，但是从未听说有强盗响马出没，这些操着山东口音的黑衣人，为何大老远来到她家，还要请她到山寨去做客，此事十分蹊跷。

黄曼馨壮着胆子说道：“各位夜闯民宅，强邀住民，既属无礼，且是不法。各位眼里没有王法，总还要讲讲江湖上的道义吧？”她自幼听过父亲讲隐士侠客的故事，刚才又听父亲讲了《广陵散》的典故，紧急之间，居然说出这番话来。

那黑衣瘦子望了她一眼，说道：“小姐千万别误会，我们寨主敬重令尊及小姐有如神仙一般，决不敢有丝毫冒犯，这才令小的们前来邀请玉驾。还望黄小姐体谅我们寨主的一片苦心！”

这话听在黄曼馨的耳中，越发觉得对方来意不善。她忽地想起爹爹说过，强盗响马常常强抢民女，去做压寨夫人，一时间心中发慌，腿发软，口中说话也发颤了：“我哪儿也不去，我要去找我爹爹。”说着起身向院门外走去。

站在那瘦子身后的一个身材粗短的汉子叫道：“乌大哥跟她啰嗦什么，点倒了丢到马车上不就是了？”

曼馨正没做理会处，忽听得院门口有人吆喝：“什么人？”接着又是“啊！”“啊！”两声低呼，两个人应声倒地。只见一个白衣书生，手持一根竹笛，已经站在院子门口。

院中五名黑衣人均是吃了一惊，全都转身看着这名白衣书生，只觉此人年纪轻轻，竟一出手就将门口把风的两个弟兄点倒了，武功之高，自己可不是对手。正要说话，那白衣书生说道：“中秋佳节，朗朗乾坤，你们却胆敢私闯民宅，强抢民女，那不是太没王法了吗？”

那黑衣瘦子叫道：“哪里来的大胆狂徒，竟来管我黑风寨的闲事！黑风寨萧寨主就是王法！”那白衣书生将右手拿着的竹笛，在左手掌上一敲，说道：“萧寨主，好，好！”他连说了两个“好”字，群盗正要听他的下文，忽觉眼前一花，还没看清他是怎么出手，身上就被他竹笛点到。那一瘦高、一粗短的两名黑衣人武功略高，但也只是从腰间拔出弯刀，没来得及摆出一招一式，就同其他三名同伙一样，被白衣书生点中了穴道，低哼一声，软倒在地。

曼馨长于诗礼之家，她父亲交游的也有侠士剑客，但真刀真枪的斗杀，



毕竟从没见过。看着那白衣人也是一副文弱书生的样子，出手之间，却能将这一干盗贼全都打倒在地，心中又是惊讶，又是佩服。她知道那白衣书生是来给她解围的，正要出口相谢，却见那白衣书生也正拿眼睛来看自己，对她说：“小姐，这些人要来将你抢走，你家里再也不能呆了，快随我走！”曼馨道：“走？上哪里去？我爹爹就在村里的樟树坪，我要找我爹爹去！”

那白衣书生道：“我是你爹爹的朋友，你爹爹已在前面等你，是他让我来接你的。”曼馨道：“那我家里怎么办，这些人倒在我家院里，脏也脏死了。”那人道：“这些人只是一时昏迷，过得一个时辰，就会醒过来的。走吧，再迟就来不及了。”

曼馨正要说话，忽觉后颈一麻，便失去了知觉，栽倒在地。

月到中天，黄希逸哼着小曲，回到家中。他没有听到曼馨的琴声，还以为爱女早早睡了，等进了院子，方始发觉情况有异。只见桌椅东倒西歪，连那张“清秋”名琴也掉在地上。连连喊了几声“曼馨”，更是无人应答，进屋一看，室内无人。他再到院门外，看到院门外的马蹄印和马车印痕，直通往后山的官道而去，这一惊真是非同小可。他虽见多识广，但此时爱女失踪，他连喊她的声音也颤抖起来。

他家祖传的这间老屋所在的桑树湾，本来就是虞山古镇郊外的一个小村落，只住了几十户人家，因为座落在一个小小山岗上，房舍之间很是分散。他家与最近的喜旺家，也隔了几十米。平时人们主要在祠堂里和村中的大樟树下相聚。一条官道从村后的山脚穿过。而黄希逸的家，正是隐在后山与官道不远的地方。

他一边喊着爱女曼馨的名字，一边跌跌撞撞地奔向喜旺的家中，拍打喜旺家的院门。听到希逸惊慌而又焦急的声音，喜旺妈开了门，问道：“希逸叔，出什么事儿了？”

“大婶子，我家曼馨是不是到你这儿串门了？”喜旺妈答道：“没有哇，这孩子一向都没在晚上来过家里。”希逸急道：“是啊，她本在家中弹琴，怎会突然不见了？门外还有车马印子，大婶子在家里听到什么响动了吗？”

“哟，都好几个时辰了，我是听到了马蹄声，以为是过路的客人。怎么？曼馨这乖孩子，她会出什么事呀？”这个村子本就跟官道相连，平常骡马贩子过路也是常事，所以，村中听到马蹄声，也不会特别在意。

听说希逸家出了事儿，大樟树下的斗蛐蛐儿场子一哄而散，喜旺、福贵等几个后生立即点起火把，牵来驴马，往山后的官道上追了出来。大伙儿一口气向北边追了几十里路，到了后半夜，已达长江边上，马车印戛然而止。看来是坐了船沿水路走了，是过了江还是到了上下游无法得知。众人纷纷作